

##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5月12日下午以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。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17年5月5日以书面、电话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3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，形成本次监事会决议如下：

一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对深圳泽赋农业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兰考中聚恒通产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、兰考中证产业扶贫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（暂定名，以工商登记为准）分别投资18亿元、10亿元、2亿元（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），用于其日常投资经营。

《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及2017年5月1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二日